

秦皇岛市
海港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文联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提高广大文艺工作者和文艺爱好者素质, 即举办各类由艺术家和文艺爱好者参加的文艺培训。

2, 扩大文艺人才队伍, 即吸收有一定基础和艺术水平的文艺爱好者成为各类艺术家协会会员。

3, 推进各门类艺术业务联络与活动, 即组织各艺术门类业务活动, 如海子诗歌节、书画笔会等。

4, 组织艺术家创作文艺精品, 力推精品生产和文艺名家, 即组织艺术研讨推介活动以提高作品知名度、组织评奖活动以挖掘和推介艺术人才。

5, 广泛利用媒体多种形式推介优秀作品和人才, 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即编辑《海港区文艺》, 在更大范围推介作品和人才。

6、参加文化交流活动, 即积极参加京津冀及其他地区文化交流活动, 促进港城文化艺术的影响力和美誉度进一步提高。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 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 (以下简称“单位”) 共 13 个,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海港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¹决算报表

详见：秦皇岛市海港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xls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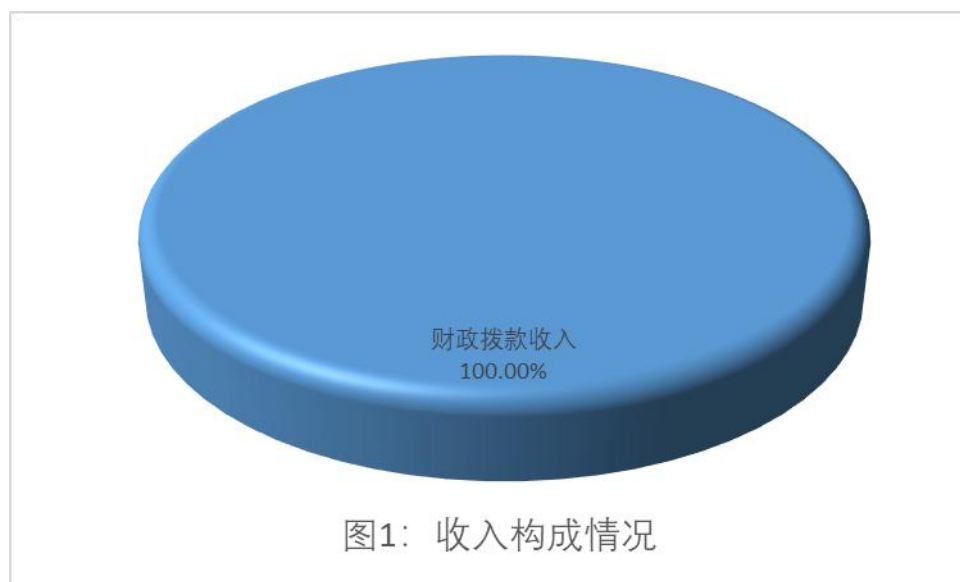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70.73 万元，决算支出总计 70.7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19 万元。

2018 年度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1.94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资增加及追加了专项公用经费。

2018 年度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 3.25 万元，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和单位取暖费未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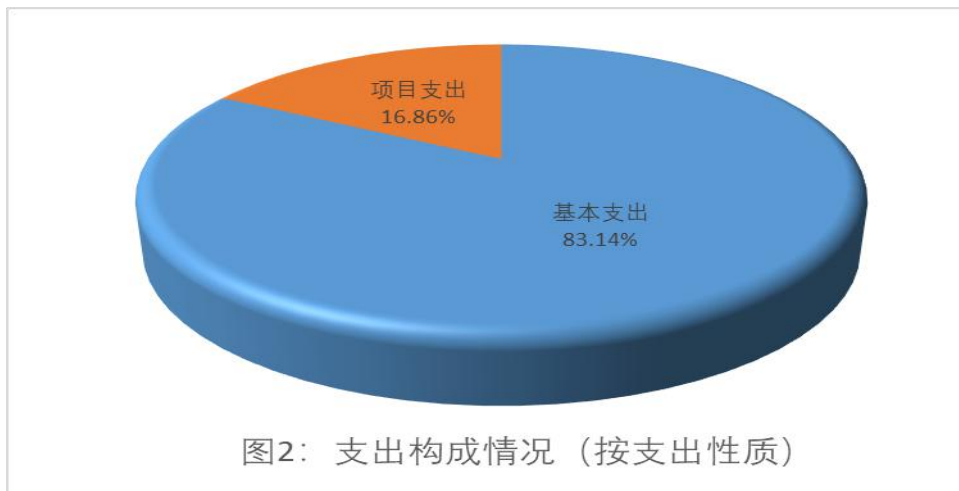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0.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73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5.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9 万元，占 83.14%；项目支出 11.05 万元，占 16.86%。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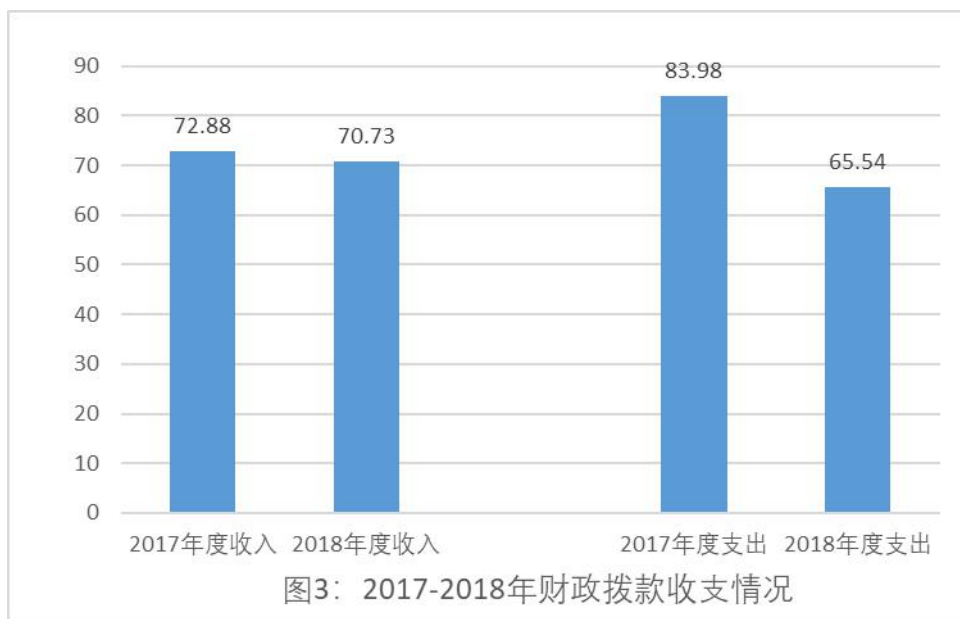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72.8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83.9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1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0.73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2.15 万元，降低 2.95%，主要是项目资金安排减少；本年支出 65.54 万元，减少 18.44 万元，降低 21.96%，主要是项目资金比上年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0.73 万元，比 2017 年

度减少 2.15 万元，降低 2.95%，主要是项目资金安排减少；本年支出 65.54 万元，减少 18.44 万元，降低 21.96%，主要是项目资金比上年减少。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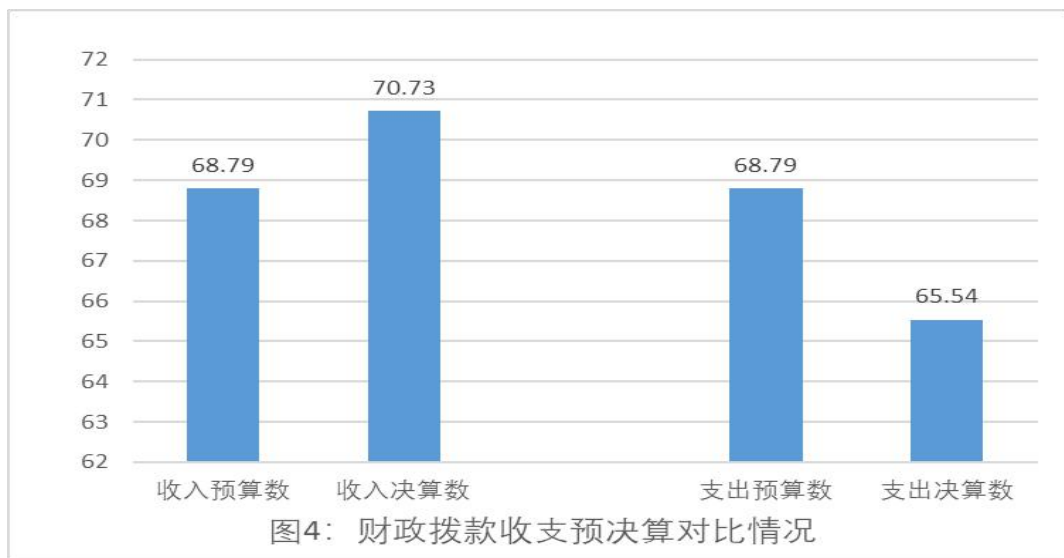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8.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2%，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薪资调整；本年支出 6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8%，比年初预算减少 3.2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费和单位取暖费未列支。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2%，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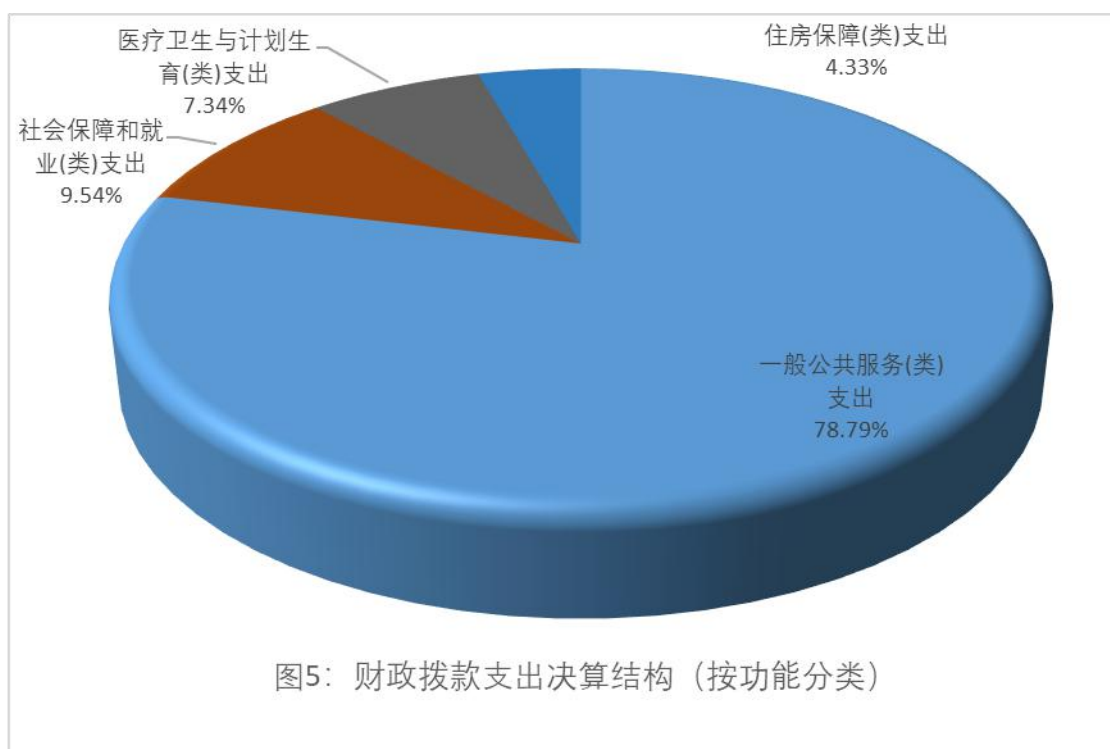
因是人员薪资调整；本年支出 6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8%，比年初预算减少 3.2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费和单位取暖费未列支。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5.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64 万元，占比 78.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5 万元，占比 9.5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81 万元，占比 7.34%，住房保障(类)支出 2.84 万元，占比 4.3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18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7.32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 “三公” 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

算减少 1.96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0.06 万元，降低 100%，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1.9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1.9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0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决算减少 0.06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于 2018 年重新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了单位内部资产管理，优化绩效考核管理机制，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与执行，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要求，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各项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增强预算约束力；按照相关支出标准编制预算，做到应编尽编，编实编细，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把财经纪律、支出标准的刚性约束力作为高压线，严把支出关口，严格执行各项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和有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加强对财务、人事等部门负责人的制度培训，使他们充分认识厉行节约制度实施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增强贯彻落实制度的责任感和自觉性，各项财经纪律深入

人心，形成了学习、宣传、贯彻制度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加大问责力度。对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对本单位发展起到了积极、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成立了由局长及财务和业务处室相关人员组成的绩效工作评价工作组，统筹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文件，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组织实施：（1）收集、审校资料。评价工作组会收集、审核资料，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对已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2）现场核实。根据评价项目的特点和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对项目建设、运行、管理等方面进行实地考察、验证；

（3）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对照已备案确定的评价目的、指标和标准，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合理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4）分析评价：评价工作组全面总结评价项目整体完成情况及工作成效，对于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

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并在相应的范围内公开。通过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本部门决算量化评价得分为 94 分，为良好等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27 万元，增长 3.83%。主要原因是日常经费增加。较 2017 年决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41%，主要是单位日常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无增减变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 Z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Z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